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5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 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2015年5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 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变更注册地

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 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心供应链")增资至8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下属全资境外子公司齐心(香 港)有限公司出资4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

公司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讨程中,因本次增资事项超过了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的 申批权限,需要国家商务部批准。鉴于审批过程较长、手续繁杂,公司决定变更增资方式,本次增资6,000万元 人民币,全部由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增资后齐心供应链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并将齐心供应链 的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一号A栋201室(人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15-046号)。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有公司公章的董事会决议原件;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7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1、召集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会议召开时间:
-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5月7日下午14:00开始。
-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6日~5月7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
-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6日15:00至2015年5月7日15: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锦绣中路18号齐心科技园行政楼8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钦鹏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 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34。本次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 三、会议出席情况
-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218,107,657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7,9852%。其中:
-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名、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199,682,917股,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总股份376,143,980股的53.0868 %;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8,424,74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8983%
-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1人,代表股份18,424,74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会议。国 告律师(深圳)事务所童曦、许成富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 律意见书。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7,657票。同意票为218,107,657票,占出席会议股 京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票为0票,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同意18,424,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设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7,657票。同意票为218,107,657票,占出席会议股 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票为0票,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同意18,424,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设价的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3.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7,657票。同意票为218,107,65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票为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
- 同意18,424,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 股份的0,000%: 春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春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7.657票。同意票为218.107.65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 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票为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过。
- 同意18,424,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000%;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5、审议并通过《关于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认购非公开 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6,657票。同意票为218,106,657票,占出席会议股 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 %;反对票为1,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 .000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54%,季权0股(共中、因来分别的股份),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待股份的。00008,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6.单以7.003(入 7.4 公 7.4 公
-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
- 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 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 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7.6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 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 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7.8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奔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054%;奔权吸忆(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待股份的0.0000%。 7.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冲结果, 同音18 423 74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冲权股份的99 9946%, 反对1 000股 占出
-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同章18 423 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表决结果·同意18 423 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 9946%;反对1 0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同章18 423 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 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 持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陈钦鹏先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
-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陈钦发先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
-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陈钦武先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陈钦徽先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6,657票。同意票为218,106,657票,占出席会议股 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 %; 反对票为1,000票,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奔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 持股份的0.0054%; 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上银瑞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6,657票。同意票为218,106,657票,占出席会议股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特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齐心集团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6,657票。同意票为218,106,65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 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 %; 反对票为1,000票,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奔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 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18、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6,657票,同意票为218,106,65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 %;反对票为1,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9、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
-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钦鹏、陈钦徽、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司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一、协议主要内容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 奔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20、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
- 太过家港及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阵软靴 阵软数 深圳市家心挖股有限公司回避夷冲
- 表决结果: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4%;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审议并通过《关于核查公司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8,106,657票,同意票为218,106,65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 %; 反对票为1,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通
- 同意18,423,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6%;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54%;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与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与 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1、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 意见书》。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6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 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心商贸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 金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心商贸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相关公告内容详见2013年 11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设立全资=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2)。2014年5月19日,经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深圳市齐心商贸

集成服务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心供应链")。

- 齐心供应链主要负责公司集中采购及供应链管理,为更好的拓展该业务,公司拟以自有资金6,0007 元人民币对其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到8,000万元人民币。
- 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为?深圳市齐心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6,000万元,增资后齐心供应链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
-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
- 3、本次投资系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进行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被投资对象介绍 1、名称: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2、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
- (人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陈钦武
- 5.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货运代理;网络集成系统、涉密计算机信
- 息系统、应用软件及办公自动化系统的技术开发,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和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和施工;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 询;从事广告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产品设
- 7、相互关系:该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本次对外投资系以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详见二、被投资对象介绍 3、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齐心供应链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公司集中采购及供应链管理,目前经营
- 良好,且处于盈利状态。
- 4、标的公司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无变化,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177,383,988.0 157,544,308.35 34,351,552.1 34,589,635.86 291,908,367.1 118,864,407.37 14.351.552.1
- 公司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人民币对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齐心供应链的注 册资本增加至8,000万元人民币。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化增值服务,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供应链体系,全面开展供应链集成管理、系统集成和商务解决方案等方面的业务,围绕公司发展方针,进一步优化公司供应链、提高客户 忠诚度、拓展盈利渠道、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为齐心供应链增加注册资金6,000万元、增加后注册资本为8

本次增资完成后,将有利于公司集中采购及供应链管理,更好的为集团服务,为实现公司未来的销售E

- 标打下坚实的基础。 六、备查文件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

董事会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5-027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本次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二. 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积情况

93.42%,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3.54%。

2014年4月30日,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倡投资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金倡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598万股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已于2014年6月6日披露了上述股份质押事项(公告编号:2014-021)。 因公司已于2015年4月8日完成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工作,即已完成以公司

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70,469,40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的权

益分派实施工作。故控股股东金倡投资的上述股份质押事项对应质押股份数由598万股转增 为1.196万股。 公司于2015年5月7日收到金倡投资的通知,获悉其质押的该笔1.196万股(占公司目前股 份总数1.61%) 于2015年5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

截止本公告日,金倡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86,719,980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

目前总股本的25.20%,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17,412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 数的93.25%,占公司总股本的23.5%。

截止本公告日的股权质押明细如下 (1)2013年12月23日,金倡投资将690万股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后金 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9,190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0.59%,占公司当

(2)2014年5月28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598万股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8,794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的86.68%,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6.80% (3)2014年6月4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600万股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9,394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的92.60%,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8.63% (4)2014年6月17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800万股质押给厦门国际信托有限 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8,494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3.72%,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2.92% (5)2014年7月22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100万股质押给上海光大证券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7,594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 份总数的74.92%,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0.49%。

有限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8,192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的80.82%,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2.11%。 (7)2014年10月9日, 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100万股质押给中秦信托有限责 任公司, 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8,722万股, 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2014年8月19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598万股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

公司, 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9,332万股, 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6%,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5.19%。 (9)2015年2月5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200万股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 有限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8,982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8)2015年1月15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610万股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

的96.21%,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4.24% (10)2015年3月24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910万股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股 分有限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9,304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总 数的99.66%,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5.11%。

因公司已于2015年4月8日完成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上述第一项至第十项处于质

甲状态的股份累积数已由8,206万股转增为16,412万股。 (11)2015年4月27日,金倡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000万股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股 分有限公司,质押后金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18,608万股,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 总数的99.66%,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5.11%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 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公告编号:2015-023 股票代码:002264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4月9日发 布了《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公司原承 诺争取于2015年5月8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并复牌。现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8

目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争取于2015年6月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信自后恢复交易。

公司目前正与拟重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商讨和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在筹划阶 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方案为准。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与拟重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沟通、协调重组有关事项,组织中介机构及其他相

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程序复杂,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 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难以按原计划于2015年5月8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为维护投资者 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8日起继续停牌。

关方对重组方案进行论证和协商;同时,公司按照规定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

延期申请或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将发布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并 且公司股票复牌;同时,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公 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五、必要风险提示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展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若公司董事会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会议审议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且公司未另行提出

证券简称:新嘉联 公告编号:2015-30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发布了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41)。2015年1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 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确认该事项涉及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1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 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2月14日、2015年3月21日、2015年4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停牌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4、2015-20、2015-25),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正在筹划

告》。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止目前,相关各方正在会同中介机构整理、完善重组事项的议案及报备材料,待相关工作完成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15-02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5月7日以通讯 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5年4月30日以书面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 参加表决董事9名,9名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则》的规定。 一 董事会会iV审iV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昆明中铁大型养路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设立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

1. 同意昆明中铁大型养路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中铁")以2015年3月31日为基准 目改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名称为"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建 2. 同意以昆明中铁改制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折合铁建高新股本98,798.4万股,每股面值1元,差 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铁建高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798.4万元。改制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铁建高

新98%的股份,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铁建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十木工 程集团有限公司及中铁建中非建设有限公司均各自持有0.5%的股份,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做好国有 3. 昆明中铁资产评估报告尚须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昆明中铁国有股权管

理方案尚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3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中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投资意向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5月7日,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能股份"、"公司")与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股份")、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核电")、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和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国投")签订了《中 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投资意向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

同意投资设立中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建设和运营管理600MW示范快中子反应堆工程。 (一)公司名称:中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金:人民币900万元

(五)其他约定:霞浦厂址后续核电项目开发阶段,投资各方除认缴的公司注册资本金外,还需按 照项目核准的总投资概算,认缴项目资本金。 二、风险提示

股票简称: 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 600797 编号: 2015-024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15年3月4日发布了《浙大网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详见公司临2015-4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4日起停 牌。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发布了《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详见公司临2015-9号),公司股票自4月3日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发布了《浙 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详见公司临2015-23号),公司股

票自2015年4月30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1个月。 目前,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法律、审计、评估等方面的工作已接近尾声。 因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为保证公平信息 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 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 事项的讲展情况。

证券代码:002280 证券简称:联络互动 公告编号:2015-081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

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滕学军先生(持有 公司股份38,674,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1%)的通知,滕学军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流

通股7,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本次股份质押式回购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5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年5月5日。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上述质押已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

待购回期间,标的股份对应的出席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仍由股东滕学军先生 截至目前,滕学军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2,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

>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7日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 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5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150314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 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

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 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行使。

(三)股比结构:福能股份20%、中核股份55%、华能核电10%、长江电力10%和宁德国投5% (四)主要业务:全面负责600MW示范快堆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管理,负责霞浦厂址后续核电项目

本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尚存在不确定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 夏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台,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本次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